信用卡樂捐授權書

信用卡資料	填單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發卡銀行:_____ □VISA □MASTER □JCB □聯合信用卡(U 卡) 持卡人簽名：_____(與信用卡上簽名一致) 信用卡卡號：_____－_____－_____－_____ 有效期限：西元_____年　____月 (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約定，按本授權書所示付款予發卡銀行。)
樂捐方式	□單次樂捐：新台幣_____元 □定期樂捐：□月繳　□季繳　□半年繳　□年繳 新台幣 □200 元 □300 元 □500 元 □ _____元 授權期限：□無(停止樂捐時，會自行來電通知) □有(樂捐至西元　　年　　月)
樂捐用途	購　　地：□1289 三寶地 教　　育：□僧伽教育　□佛教教育 弘　　化：□護持道場(含維修、水電)　□數位弘法　□其他_____
樂捐人	樂捐人(收據抬頭)：_____ □男 □女 生日：_____年____月 電話(日)_____(夜)_____(行動)_____(至少一種) 通訊地址：□□□ _____ E-mail：_____ 收據寄送：□免寄收據 □一年寄發　□自取　□其他_____ **另指定地址**：□□□ _____收件人_____ 其他事宜：_____
後續服務	◆傳送資料後需要：□Email 回覆您 (您的 mail　□同上) □電話回覆您　(您的電話　□同上) □若資料不清楚,再去電給您。(來電顯示 0963-506891) □LINE 回覆您，LINE ID：zizhulin.line 若無任何問題，將依照您的授權向銀行請款。

1.填妥授權書後，請繳回紫竹林精舍，或傳真至 (07)725-4950，email：zizhulin.gaya@gmail.com
2.紫竹林精舍開立收據。樂捐收據可抵扣稅額。惟各項課程報名贊助及消災不能作為抵扣稅額之用。
3.尊重個資法，本授權書只供本精舍使用。
4.法定告知及同意事項：紫竹林精舍為辦理及管理各項樂捐及弘法寺務，須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樂捐人前項個人資料，樂捐人得隨時請求查詢、閱覽、提供複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或刪除之。若樂捐人不願提供，則無法完成樂捐，或將被視為匿名捐贈。
5.您若欲終止樂捐，請以書面或來電通知，感謝您的愛心與護持！